

新聞稿

宏安地產「The Met.」<sup>1</sup>系列  
鰂魚涌精品商住項目「FINNIE」  
港鐵鰂魚涌站一步之遙，貫通港九新界  
型格巴士廣告，穿梭港島東西



圖:宏安地產執行董事程德韻女士 (左)、宏安地產營業及市務高級設計經理溫灌霖先生(右)，為傳媒介紹「FINNIE」最新詳情。

(2024年8月12日，香港)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宏安地產」，股份代號：1243)

宏安地產匠心鑄就《The Met.》<sup>1</sup>系列，以標誌性簡約美學為核心，傾力打造港島東最新精品商住傑作——「FINNIE」。這個以簡約現代都市風為主調的項目，為港島東注入全新生活態度。「FINNIE」坐擁港島東商業核心，鄰近英皇道，更與港鐵鰂魚涌站出口比鄰而居。卓越的地理位置不僅帶來前所未有的交通便利，更讓住戶輕鬆連通全

港。就近的電車站和多條巴士路線，加上港鐵港島綫和將軍澳綫的無縫轉乘<sup>9</sup>，使往來港九新界如臂使指。在這裡，每一天都是對現代都市生活的全新詮釋。

**宏安地產執行董事程德韻女士**表示：「『FINNIE』坐擁港島東核心地段的優越位置，交通便利性堪稱一流。項目距離港鐵鰂魚涌站 B 出口僅約 15 秒步程<sup>8</sup>，讓住戶盡享港鐵網絡的高效連通性。此外，項目周邊設有多個巴士站，步行即可抵達。這些巴士站匯集了多條巴士路線，為住戶提供了多元化的交通選擇，住戶可以輕鬆快捷地往返港九新界各區及核心商業區，真正實現了城市生活的無縫連接。」

**宏安地產營業及市務高級設計經理溫灌霖先生**補充：「『FINNIE』坐擁卓越的交通網絡，為住戶提供無與倫比的便利性。除鄰近港鐵站外，項目周邊還匯聚多條巴士和電車路線，構築起四通八達的交通樞紐。住戶可輕鬆前往中環、金鐘、銅鑼灣等港島核心商業區，同時也能便捷到達小西灣和筲箕灣，實現港島東西兩側的無縫連接。還有前往東九龍商貿區（如觀塘和九龍灣）的路線，為工作和商務出行提供了極大便利。對於長途旅行需求，『FINNIE』周邊的巴士路線可直達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香港國際機場及航天城等重要交通樞紐，滿足住戶的各種出行需求。無論是日常通勤、休閒購物，還是商務旅行，『FINNIE』的住戶都能盡情享受便捷舒適的都市生活，完美平衡工作與生活的需求。」

『FINNIE』正全力推進銷售準備工作，首先推出了極具創意的巴士車身廣告，巧妙地將項目特色與港島東的文化底蘊融為一體。這款廣告以簡約而富有美感的線條勾勒出港島東壯麗的海濱景觀<sup>10</sup>和繁華的核心商業區，生動呈現了周邊著名地標<sup>10</sup>，有力彰顯了『FINNIE』與這片充滿活力的城市區域的緊密聯繫。」

而示範單位已進入最後檢視階段，快將對外開放。

## 「FINNIE」發展項目摘要<sup>2</sup>

物業座數	1 座
住宅單位總數	90 伙
住宅樓層	2 樓至 29 樓 (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標準單位 <sup>4</sup> 層與層之間的高度	約 3.15 米 <sup>5</sup>
標準單位 <sup>4</sup> 實用面積	245 平方呎 <sup>3</sup> 至 364 平方呎 <sup>3</sup>
單位數量	一房單位 : 41 伙 兩房單位 : 41 伙 特色單位 : 8 伙
The Met. Living+ <sup>1</sup>	Smart Eco <sup>6</sup> , Smart Pass <sup>6</sup> , Smart Internet <sup>6</sup> , Smart Door <sup>6</sup> 及 Smart Air <sup>6</sup>
預計關鍵日期 <sup>7</sup>	2026 年 5 月 31 日

## 「the met.」<sup>1</sup>精品住宅系列

「the met.」<sup>1</sup> 為宏安地產精心策劃的都會精品住宅品牌。「met.」可解作 Metropolis 都會及 Metro 鐵路，展現出公司一系列的精品住宅項目位踞本港都會中心點，穩佔交通網絡地利優勢。同時「met.」亦可解作相遇，意謂一眾喜愛都會生活的品味一族遇上其理想居所。品牌系列於 2016 年推出的馬鞍山項目「蒼朗 the met. Blossom」及「蒼晴 the met. Bliss」、2017 年推出的沙田項目「蒼薈 the met. Acappella」、2021 年推出的「蒼藍 the met. Azure」、2022 年推出的「Larchwood」，以及 2023 年推出的「蒼鳴 Phoenext」均獲得市場熱烈追捧。

## 有關宏安地產

宏安地產於二零一五年註冊成立，為宏安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宏安地產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宏安地產的物業投資業務可追溯至一九九七年，而其物業發展業務則始於二零零四年。宏安地產一直積極參與香港房地產發展、物業投資及資產管理，進一步拓展業務領域，本著可持續發展的原則為旗下資產創造長遠價值，致力發展成為頂尖卓越的物業發展及資產管理企業。有關宏安地產的更多資料，請瀏覽 [www.woproperties.com](http://www.woproperties.com)。

FINNIE: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區域：鰂魚涌 |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的名稱：芬尼街 | 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為識別發展項目的目的而編配的門牌號數：9 號 (此臨時門牌號數有待發展項目建成時確認) | 賣方就發展項目指定的互聯網網站的網址：[www.themet.com.hk/finnie](http://www.themet.com.hk/finnie) |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本廣告由賣方發布。盡賣方所知的發展項目的預計關鍵日期：2026 年 5 月 31 日 | 「關鍵日期」指發展項目在遵照經批准的建築圖則的情況下在各方面均屬完成的日期。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

賣方：寶越有限公司 | 賣方的控權公司：Lion Oasis Holdings Limited, Bliss Sail Limited, More Ac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Sparkle Hope Limited, Miracle Cheer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黎紹堅先生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以其專業身分擔任經營人、董事或僱員的商號或法團：呂鄧黎建築師有限公司 | 發展項目的承建商：文傑建築有限公司 | 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國浩律師(香港)事務所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

供貸款的任何其他人：Lion Oasis Holdings Limited。賣方建議準買方參閱有關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Inspired by the met.」僅為賣方推廣發展項目時使用的名稱或用語，該名稱或用語（或其任何部分）不會於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公契、相關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買賣合約、轉讓契、其他契據、文件或政府部門的資料中出現。發展項目並非鐵路上蓋項目。

本廣告 / 宣傳資料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亦不得詮釋成賣方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保證或合約條款（不論與景觀是否有關）。| 賣方保留權利不時改動建築圖則及其他圖則、設計、面積、間隔、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等。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的提供以買賣合約條款為準。發展項目之設計以政府相關部門最後批准之圖則為準。發展項目及其周邊地區日後可能出現改變。| 住宅物業市場情況不時變化，準買方應衡量其財務情況及負擔能力及所有相關因素方作出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於任何情況或時間，準買方絕不應以本廣告/宣傳資料之任何內容、資料或概念作依據或受其影響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印製日期: 2024 年 8 月 12 日

1. 僅為賣方推廣發展項目時使用的名稱或用語，該名稱或用語（或其任何部分）不會於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公契、相關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買賣合約、轉讓契、其他契據、文件或政府部門的資料中出現。
2. 發展項目仍在興建中，賣方保留權利改動建築圖則及發展項目各部分之設計，並以政府相關部門最終批准者及發展項目最終落成者為準。
3. 住宅物業的實用面積(包括構成住宅物業一部分的露台、工作平台及陽台(如有)之樓面面積)，是按照《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第 8 條計算得出。構成住宅物業一部分的其他指明項目(如有)的面積(不計算入實用面積)，按照《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附表 2 第 2 部計算得出。所列之住宅物業實用面積(包括露台、工作平台及陽台(如有)之樓面面積)是以平方呎列明及以 1 平方米=10.764 平方呎換算，並四捨五入至整數。
4. 標準單位指 3 樓至 26 樓之住宅單位及 27 樓 A 單位和 27 樓 B 單位。(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5. 2 樓至 3 樓、5 樓至 12 樓、15 樓至 27 樓 (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之層與層之間高度為 3.15 米、28 樓之層與層之間高度為 3.5 米、29 之層與層之間高度為 4.0 米；層與層之間的高度指相關住宅物業樓層之石屎地台面與上一層石屎地台面之高度距離。所述層與層之間的高度未必適用於所有住宅物業，亦未必適用於任何住宅物業之每一部分。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
6. 「Smart Pass」、「Smart Air」、「Smart Eco」、「Smart Door」、「Smart Internet」僅為賣方推廣發展項目時使用的名稱，該名稱不會出現在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公契、相關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買賣合約、轉讓契、其他契據、文件或政府部門的資料。發展項目仍在興建中，賣方保留權利改動建築圖則及發展項目各部分之設計(包括所述之智能設計)，並以政府相關部門最終批准者及發展項目最終落成者為準。上述各項電子設備或家電設備，不一定為交樓標準，並不一定適用於發展項目內所有住宅物業。有關各住宅物業之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一切以買賣合約規定為準。所述效能參考自相關生產商提供的資料，僅供參考，賣方並不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
7. 「關鍵日期」指發展項目在遵照經批准的建築圖則的情況下在各方面均屬完成的日期。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
8. 由發展項目步行至港鐵鯉魚涌站 B 出口之預計所需時間於 2024 年 5 月 12 日由賣方員工實地測試所得，資料僅供參考，實際步行時間受人流、交通情況、天氣、路線及其他個人因素等影響。賣方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9. 有關各港鐵綫路或車站的資料僅供參考，一切以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公佈之資料為準，詳情請參閱港鐵網頁 [www.mtr.com.hk](http://www.mtr.com.hk)。

10. 所述並非住宅物業景觀之描述。景觀受單位所處層數、座向及周邊建築物及環境影響，並非適用於所有單位，且周邊建築物及環境會不時改變。賣方對景觀及周邊環境並不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

Larchwood: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區域：旺角 |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的名稱：洋松街 | 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為識別發展項目的目的而編配的門牌號數：62 號 | 賣方就發展項目指定的互聯網網站的網址：[www.themet.com.hk/larchwood](http://www.themet.com.hk/larchwood) |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本廣告由賣方發布。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泰鏗有限公司 | 賣方的控權公司：More Ac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Sparkle Hope Limited, Miracle Cheer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Earnest Spot Limited, Wang On Enterprises (BVI) Limited, Wang On Group Limited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周駿森先生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以其專業身分擔任經營人、董事或僱員的商號或法團：李景勳、雷煥庭建築師有限公司 | 發展項目的承建商：卓越天工有限公司 | 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的近律師行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貸款已清還及融資承諾已終止)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

造提供貸款的任何其他人：More Action Investments Limited。賣方建議準買方參閱有關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印製日期: 2024 年 8 月 12 日

Phoenext 薈鳴: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區域：慈雲山、鑽石山及新蒲崗 |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的名稱：鳴鳳街 | 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為識別發展項目的目的而編配的門牌號數：28 號 (此臨時門牌號數有待發展項目建成時確認) | 賣方就發展項目指定的互聯網網站的網址：

[www.themet.com.hk/phoenext](http://www.themet.com.hk/phoenext) |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本廣告由賣方發布。盡賣方所知的發展項目的預計關鍵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 「關鍵日期」指發展項目在遵照經批准的建築圖則的情況下在各方面均屬完成的日期。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賣方：浚亨有限公司 (作為「擁有人」)、宏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如此聘用的人」) | 賣方 (擁有人) 的控權公司：志航有限公司, Pop Prestige Limited | 賣方 (如此聘用的人) 之控權公司：Wang On Group Limited, Wang On

Enterprises (BVI) Limited, Earnest Spot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Miracle Cheer Limited, Sparkle Hope Limited, Zenith Splendid Limited, Trendy Elite Holdings Limited, Mighty Path Developments Limited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黎紹堅先生|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以其專業身分擔任經營人、董事或僱員的商號或法團：呂鄧黎建築師有限公司| 發展項目的承建商：均業工程有限公司 | 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的近律師行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的任何其他人：Pop Prestige Limited。賣方建議準買方參閱有關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印製日期: 2024 年 8 月 12 日

傳媒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宏安地產物業發展部

電郵：sales@woproperties.com

電話：+852 2312 8288